

陈 戈 著

新疆考古论文集

下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新疆考古论文集

下

陈戈 著



创立于1897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7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疆考古论文集 / 陈戈著.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7
(欧亚备要)

ISBN 978-7-100-12638-0

I. ①新… II. ①陈… III. ①考古—新疆—文集
IV. ①K872.4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41922号

权利保留, 侵权必究。

新疆考古论文集

陈戈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三 河 市 尚 艺 印 装 有 限 公 司 印 刷
ISBN 978 - 7 - 100 - 12638 - 0

2017年4月第1版 开本 710×1000 1/16
2017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54

定价: 188.00元

为韩建业《新疆的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文化》一书所作之序

韩建业写了一本关于新疆的考古著作《新疆的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文化》。他请我为该书作序，这实在有些为难于我。我不是有名的专家学者，有什么资格为他人作序呢？更何况我虽然曾致力于新疆地区的考古研究工作并取得一定成绩，但这些成绩多半都被某些人以“莫须有”的理由予以否定，并剥夺了我继续从事新疆考古研究工作的应有权利和条件。在这种情况下，我岂能再为人作序！可是建业却说他只为学术负责，仍坚持己见，实在推辞不掉，于是只好从命。

该书是作者承担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中国西北地区先秦时期的自然环境与文化发展”的一项内容。我比较仔细地看过两遍后，觉得写得不错，至少可以说是近年来我所看过的关于新疆地区史前考古研究论著中写得最好的一部，其理由如下：

（1）是真正用考古学的理论和方法来统领和研究新疆地区考古的范例。过去已经发表的关于新疆考古研究的文章为数不少，但是真正用考古学的基本方法或者比较好地运用考古学的方法来研究新疆考古的文章却不多见。所谓考古学的理论和方法无外乎就是地层学、类型学、考古学文化等几大项，然而在新疆地区却似乎难以贯彻和应用，其原因主要是这里的田野考古发掘的数量和质量都有限，提供不了多少可供地层学、类型学和考古学文化研究所必需的扎实可靠的基本资料，这不但在客观上极大地限制了新疆考古研究中考古学基本方法的贯彻运用，而且使真正想用考古学的理论和方法来研究新疆考古的学者们在主观上产生了畏难情绪。在这方面我深有体会，我虽然曾尽很大的努力在新疆划分出了几种考古学文化，但总感到基本资料还不够

充分扎实，所以未能也不敢用地层学和类型学的理论方法对这些考古学文化进行更加深入细致的研究。可喜的是，该书作者颇有勇气，敢于知难而进，将考古学的基本方法比较充分和熟练地运用到了新疆考古学研究中来。他首先将新疆地区按照地理环境和考古资料情况划分成几个不同的小区，然后分别对各个小区内的所有考古遗存进行仔细的分析研究，运用地层学和类型学的方法，主要通过陶器的特征和变化，对它们进行小分期；再在各个小区分期的基础上，将各个小区综合在一起，进行统一对比，总结出整个新疆地区的大分期，从而得出青铜时代、早期铁器时代早段和早期铁器时代晚段三大时期或阶段；最后在这个大分期的框架中，运用考古学文化的理论和方法划分出不同的考古学文化或类型，并对其文化内涵和特征、来龙去脉、相互关系以及与新疆境外各有关考古学文化的联系进行分析和讨论，提出自己的看法。整部著作方法正确，思路清晰，环环相扣，一气呵成。

(2) 大处着眼，小处着手，宏观把握，微观细究。这部著作是研究整个新疆地区的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文化的，此乃大处着眼，宏观把握；但是要将这样全局性的大题目做好，则必须对每一个局部的小遗存进行仔细的探索，此乃小处着手，微观细究。作者充分做到了这一点。新疆地区已经发现的大致属于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文化遗存较多，要对它们一一进行仔细翻检和研究，需要付出很大的精力和耐心，特别是有许多资料或不完整，或似是而非，或数量极少，要比较准确地利用它们或为其定性，更非易事。从该书可以看出，作者不但察看了与其书名相关的几乎所有遗存资料，而且对它们进行了仔细的分析研究，尤其对陶器分外重视。正因为如此，所以其研究的基础是扎实的，得出的结论也是比较有说服力的。

(3) 尊重他人研究成果，阐发自己独到见解。该书的注释基本囊括了与题目有关的绝大部分文献。作者对于他人的研究成果，既不盲从，也不偏否，而是通过自己的认真研究，认为正确合理的即予以肯定并吸纳之，认为可商榷之处则提出自己的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既不轻易抹杀他人，也不刻意拔高自己，而是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有所创新，在创新的过程中使整体研究水平上升一步。这是踏踏实实、认真做学问的最基本的道德标准，而这种道德标准在当前学术研究殿堂中不时出现各种不良现象的情况下显得尤为可贵。

(4) 该书是作者第一次研究新疆考古的作品,初次涉足,即有不凡之响,这与其比较扎实的业务功底和勤奋努力是分不开的。他是著名的考古学家严文明先生的硕士生和博士生,受到过严格的学术训练,尤其是在攻读博士期间,整理了内蒙古中南部地区由田广金和郭素新夫妇发掘的一系列非常重要的考古资料,编写出两大本考古报告《岱海考古(一)——老虎山文化遗址发掘报告集》和《岱海考古(三)——仰韶文化遗址发掘报告集》,同时完成了博士论文《中国北方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研究》,这既为他的学术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为他涉足新疆考古研究创造了有利条件。至于其勤奋努力,他的导师严文明先生在为其博士论文作的序言中说道:“建业不但业务基础好,更是一位十分认真和不知疲劳的人,所以工作效率极高。”这篇新疆考古之作也是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的,而且字里行间无不透露出勤勉严谨之风。

(5) 该书将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文化的研究向前推进了一步。新疆地区的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是20世纪80年代才提出的新概念,在此之前只有新石器时代和铜石并用时代的提法。自从提出这两个时代的概念后,对其研究基本上停留在将过去所谓新石器时代或铜石并用时代的诸多遗存划归青铜时代或早期铁器时代的定性阶段,有的人则仅承认青铜时代而否认早期铁器时代的存在,也就是说这些年来研究主要是纠正过去的误判或总体的概念性的论述,很少进行更深层次的研究。该书作者的研究打破了这一局面且多有进步,主要表现在:

第一,跳出了新疆地区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概念的争论,直接进入更深层次的文化分期和谱系研究。很明显,他是同意在新疆地区存在着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但并未着墨阐释,这可能是因为他为了避免重复或认为已无必要再费笔墨。实际上,真正了解新疆地区早期考古资料的人,只要不抱任何偏见并放眼中亚乃至世界考古的话,都不会也不应该怀疑新疆地区是有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1994年在美国费城召开的关于新疆地区古代民族文化国际学术讨论会的题目“中亚东部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居民”即很能说明问题。该书开宗明义,直指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文化分期和谱系,很显然是在以往研究的基础上向前迈进和深入了一步。如果说过去提出并确立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概念是一个旧阶

段的话,那么现在开始研究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文化分期和谱系等更深层次的问题则是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第二,从陶器方面论证了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特点。陶器因其存在的普遍性和变化的敏感性而成为考古学研究中最重要资料和对象,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文化的研究必然也都要涉及它。但是过去的研究往往仅限于对某些遗存或某个考古学文化的陶器进行描述和分析,而且比较笼统、粗糙。该书则是集中力量专门研究整个新疆地区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陶器,既全面系统,又细致入微,而且得出这样的结论:青铜时代的陶器在中西部是“筒形罐文化系统”,在东部是“带耳罐文化系统”;早期铁器时代的陶器在西部是“圆底釜文化系统”,在中东部是“高颈壶文化系统”;彩陶在青铜时代少见或不见,在早期铁器时代早段繁荣发达,到早期铁器时代晚段则衰落消失。这种结论,特别是关于青铜时代的筒形罐和刻划纹、戳印纹陶器特征的认识,使人有豁然一亮的感觉,也就是说将过去一些比较朦胧或模糊的印象最终予以明确化。就目前资料而言,这种认识应该是正确的,而且还要指出的是,过去关于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区别,主要是依据铜器和铁器的有无,现在再加上陶器的特征和变化,更加证明了这两个时代的存在。

第三,划分和确认了新疆地区青铜时代的几种考古学文化。在过去的研究中,已经正式提出和命名并已基本得到学术界公认的考古学文化有四种,即察吾乎沟口文化、焉不拉克文化、苏贝希文化和伊犁河流域文化,但这都属于早期铁器时代,而属于青铜时代的考古学文化尚未能确定。虽然有些人曾在不同的文章中提出或使用过这种或那种青铜时代考古学文化名称,但都由于资料不够充分或论述不够细密而未能得到普遍的认同。该书除了继续肯定并完善已经确立的属于早期铁器时代的四种考古学文化以外,又新提出和确认了属于青铜时代的三种考古学文化,即哈密天山北路文化、古墓沟文化和安德罗诺沃文化。根据目前已有的资料,我认为这种划分是正确的,应该予以肯定。不过关于前两种考古学文化的具体名称似乎还有再斟酌的必要:所谓古墓沟文化主要包括古墓沟墓葬和小河墓地,前者共发掘墓葬42座,详细资料未公布;后者将整个墓地全部清理,共发掘墓葬167座,虽然详细资料亦未公布,但几次发掘的简要介绍已可勾画出总体面貌,而且该墓

地早在 1934 年就被试掘和记录过。因此无论从资料的全面和丰富程度，还是从发现的时间早晚来讲，将这种考古学文化定名为“小河文化”比较妥当，这一点在发掘者的简报中已经提到。所谓哈密天山北路文化主要是指哈密市内和巴里坤南湾墓地等处发现的一些墓葬，由于主要的一处墓地是在修建哈密市区内的一条名为“天山北路”的道路时发现并发掘的，所以就有人据此称为天山北路文化。该书作者考虑到此“天山北路”与新疆地理区划中早已普遍惯用并长期流行的专门术语“天山北路”有混同之嫌，故又在其前加上哈密二字以示区别，可谓用心良苦。然而无论如何，用“天山北路”的名称来命名哈密地区的一种考古学文化是不合适的，因为这个名称早已有明确固定的含义，它是指新疆天山以北的广大地区或通道，“天山北路文化”必然会使人们理解为天山以北地区的文化，而“哈密天山北路文化”又会使人们产生这样的怀疑，即哈密本来属于东疆地区，怎么又和天山以北混在一起呢？既然“天山北路文化”和“哈密天山北路文化”这样的名称有欠妥当，那么这种考古学文化究竟该冠以怎样的名称才合适呢？由于这种考古学文化所包含的几处主要的墓葬发掘资料尚未全面整理出版，所以这应该是将来的考古报告编写者所要考虑的一个主要问题。我个人初步认为，如果经过详细的整理，主要的陶器与甘肃河西走廊的四坝文化基本相同的话，似应归入四坝文化；如果与四坝文化有很大区别的话，则是否能以发现比较早的巴里坤南湾墓葬为名而称为“南湾文化”。安德罗诺沃文化是主要分布在南西伯利亚和中亚地区的一种青铜时代考古学文化，新疆地区过去也有其遗迹和遗物发现，但数量很少。2003 年在塔什库尔干下坂地发掘了 100 多座墓葬，明显属于安德罗诺沃文化。本书作者眼光敏锐，抓住这一新的发现，并结合过去在新疆地区已经发现的少量安德罗诺沃文化遗存，首次确认了新疆地区的安德罗诺沃文化，而且沿用了国外早已熟知的考古学文化名称而不另起新名，这是正确的，它表示了新疆考古学研究与国际接轨的好势头。作者提出的这三种考古学文化不管其名称如何，它们都已是客观存在，且都属于青铜时代，这就改变了过去新疆青铜时代考古学文化没有确认的局面，将它们与过去已经确定的属于早期铁器时代的四种考古学文化联系在一起，显然使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考古学研究更趋完善、系统和深入。

第四，该书将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交接点定在了公元前 13

世纪，也就是说大约从公元前 1300 年开始，新疆地区就进入了早期铁器时代，这比我过去曾经提出并主张的公元前 1000 年又早了 300 年。对于公元前 1000 年这个年代，本来就有人表示怀疑，那么公元前 1300 年岂不更引人质疑？不过我倒觉得，这个问题完全可以由实践去考验，关键是我们必须实事求是。在这里我想再补充两点有关资料：其一，根据近些年来对小亚细亚出土的楔形泥版文书的研究证明，在公元前 14—前 13 世纪的赫梯王国那里，铁器的生产和使用并不像过去人们所认为的那样数量少而昂贵、使用范围很有限且禁止外传。相反，其发展水平和生产规模都已相当不低，既有各种不同类型的铁，也有许多不同的制造地点，还有专门从事铁器制造的作坊和工匠；既有用于寺庙和宫廷的祭祀用品和贵重装饰品，也有普通的日常用品和生产工具及武器，还有专供商业买卖的铁块。而在安纳托利亚一带，也发现公元前 1600—前 1200 年甚至早到公元前 2100 年的各种铁器，如别针、垂饰、镯、印章、钉、针、凿、斧、刀、矛、剑、人像等。其二，哈密五堡水库墓葬的几个碳十四数据基本上都在公元前 1300 年左右，发掘者最初将其定为新石器时代，但曾亲口告诉我说在一座墓葬的底部出土了一件小铁刀，并表示不解。后来这些墓葬又被改定为青铜时代，但再未提起铁器。非常巧合的是，2001 年年底我被邀参加中法联合克里雅河流域考古调查时，在乌鲁木齐市与原哈密地委副书记万兆坤先生聚会，在座者还有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的所长伊弟利斯、副所长张玉忠、所长助理刘国瑞等人。闲聊中万兆坤先生谈到了这样一件事：五堡水库墓葬进行完第一次发掘之后，发掘者又要进行第二次发掘，发掘前他对当时主管哈密地区文物考古工作的万书记说，第一次发掘时出土了一件铁器，这次发掘就是想再验证一下还有没有铁器。但是发掘完毕之后，关于铁器的有无再未明确提及。这件事情说明，哈密五堡水库墓葬极可能确实发现过铁器，而且当时很引人重视。由于这些墓葬的正式发掘报告尚未公开发表，具体情况我们不得而知，但它对我们考虑新疆铁器的出现问题应该是有参考价值的。也许有人会以为这件铁器无足轻重，但我却很看重它，这不由使人联想起 1945 年夏鼐先生在齐家文化的一座墓葬填土中发现了两片很小且非常简单的彩陶片，但就据此而推翻了安特生所论定的“齐家文化早于仰韶文化”的结论。上述例证说明，该书作者将新疆地区早期铁器时代的开始年代定在公元前 13 世纪并非无稽之谈，相反，它会引起我

们更深入的思考。如果新疆地区的早期铁器时代开始于公元前 13 世纪,那么将青铜时代的开始时间定为公元前 20 世纪似乎就有问题,因为那样的话,青铜时代的时间跨度仅有 700 年,显然是太短暂了。这样一来,就必须考虑是否要将新疆青铜时代的开始时间提前。由于迄今为止新疆地区尚未发现非常明确的公元前 2000 年以前的遗存,故对此问题还不能妄谈,然而如果我们放眼世界的话,就会知道许多地方的青铜时代都是开始于公元前 4000 年前后。因此,就目前资料而言,新疆地区在公元前 2000 年已经进入了青铜时代,但其究竟开始于何时,似乎尚有待于今后新资料的发现。这个问题还不仅仅局限于新疆地区,它还涉及对整个中国青铜时代的认识。就此而言,该书的论点发人深省。

第五,该书第一次从文化谱系的高度,对新疆地区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各种考古学文化的来龙去脉及相互关系等问题,进行了全面系统地分析和论述。关于新疆地区已经发现的属于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考古学文化的源流、相互关系及与其周边各有关文化的联系等问题,过去也有所论及,但都比较简单或空泛,而用考古学文化谱系的理念来探讨这些问题,则应首推该书。作者在分期研究的基础上,以考古学文化或类型为线索,面向中亚乃至欧亚草原大背景,经过广泛深入的比较研究,得出了许多令人深思的观点和结论,例如:新疆在青铜时代是东疆的“带耳罐文化系统”和中西部的“筒形罐文化系统”东西对峙,总态势表现为西强东弱,影响和传播的大方向是从西向东、由北至南;早期铁器时代早段是全疆大部分地区的“高颈壶文化系统”和偏于帕米尔一隅的“圆底釜文化系统”相对,总格局是东强西弱,影响和传播的大方向变为从东到西、由北至南;早期铁器时代晚段则基本上看不到不同文化系统在新疆相互对峙的局面,而是呈现出趋同和融合的格局;早期铁器时代文化基本上是在当地早先青铜时代文化的基础上演变而来,而青铜时代文化的来源由于当地更早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尚未发现和确定,故顺理成章地将目光集中在周邻的青铜时代文化,但也不能完全否定有些地方(如哈密地区)存在早于青铜时代的土著文化的可能性;在整个青铜时代——早期铁器时代的文化发展过程中,新疆始终与周邻文化保持密切交流,但又相对自成系统,内部虽分不同文化,但交流日趋频繁,总体大同小异;早期铁器时代文化最终与汉文化、匈奴等草原文化融为一体,形

成了特色鲜明的东汉魏晋时期文化；新疆是东西方文化碰撞之缓冲、交汇之熔炉，但东西方文化的交流并不止于新疆，而是通过新疆这个纽带向两端极力延伸，向东影响到中原地区，向西影响到中亚地区；在整个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文化交流过程中，既非“西风压倒东风”，亦非“东风压倒西风”，既不是“中国文化西来说”或“彩陶文化西来说”，也不是“中亚文化东来说”或“中亚彩陶东来说”，而是相互交流、相互影响和相互融合，这就是汉代以后丝绸之路的前身；等等。这些认识和看法或是发前人之未发，或是在以往的基础上更进一步。总之，读罢此书，会使原来不太熟悉新疆考古的人们能够比较全面地了解新疆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总体面貌和架构，而专门从事新疆考古研究的人们如果不抱偏见的話，也会受到很大的启发。也许他的有些意见可能会引起不同的看法，但这是很正常的学术现象，由此而引发的学术讨论肯定会促进新疆考古学研究更进一步的发展。

上面是就该书谈了一些我个人的感受和看法，对否？错否？留给学术界去评判和检验。本来，按照作者的能力和水平，这部书应该做得更好更充分一些，但是由于受客观条件和基本资料的限制，他的能量似乎并未完全发挥出来。例如：分期研究中必须要依靠的地层关系少之又少，即使有一两处，也很难准确利用；有些遗存的资料没有发表，即使发表了，也多不完整，利用起来颇费周折；他本人是第一次接触新疆考古资料，到新疆的实地考察仅有短短的一个月，所看到的实物资料比较有限；等等。这些自然会使人有巧妇难为无米之炊之感。不过即使这样，如前所述，该书也是难能可贵的了。我非常希望作者能以该书为启端，并在此良好的基础继续关注 and 进行新疆考古学研究，最好能创造条件，亲自或指导学生带着明确的学术目的去进行一些遗址的田野发掘，既改变一下新疆地区长期以来只注意发掘墓葬而不重视发掘遗址的现状，同时再取得某些突破和进步。

（原文为韩建业《新疆的青铜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文化》一书之序二，文物出版社2007年版）

略论焉不拉克文化

焉不拉克文化因哈密三堡乡焉不拉克村而得名，是1986年自治区文化厅委托新疆大学历史系举办的文博干部专修班在该地进行考古发掘实习后，对其全部资料进行整理并公开发表的《新疆哈密焉不拉克墓地》^①发掘报告中正式提出的。迄今为止，在新疆地区经过较大规模的科学发掘并获得比较丰富的科学资料，从而可以正式定名的考古学文化只有两个，即焉不拉克文化和察吾乎沟口文化^②（过去考古界曾经认为新疆地区有三大文化，即细石器文化、砾石文化和彩陶文化，但大量事实已经证明，这些概念是不确切的，目前已基本舍去不用）。它们对深入探讨和逐渐廓清新疆地区史前文化面貌都具有重要意义，很有必要对他们进行专门的讨论和研究，而且这种讨论和研究目前仅仅是个开端，今后必然还会继续深入和扩展。本文专门讨论焉不拉克文化，关于察吾乎沟口文化拟另撰他文。

一、焉不拉克文化的分布及其特征

就目前所知，焉不拉克文化的分布比较集中，范围不大，主要是在哈密地区的三堡、四堡和五堡一带，其中包括有焉不拉克墓葬和焉不拉克城堡、

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化厅文物处、新疆大学历史系文博干部专修班：《新疆哈密焉不拉克墓地》，《考古学报》1989年第3期，第325—362页。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新疆队、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管所：《新疆和静县察吾乎沟口一号墓地》，《考古学报》1988年第1期，第75—99页；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新疆队、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文管所：《新疆和静县察吾乎沟口二号墓地发掘简报》，《考古》1990年第6期，第511—518页；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和静县文化馆：《和静县察吾乎沟四号墓地1987年度发掘简报》，《新疆文物》1988年第4期，第1—28页；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和静县文化馆：《新疆和静县察吾乎沟二号墓地》，《新疆文物》1989年第4期，第12—34页。

拉甫乔克墓葬、五堡水库墓葬和哈拉墩遗址。

焉不拉克墓葬和焉不拉克城堡均位于三堡乡焉不拉克村旁，二者相距很近，约百米左右。早从五十年代起，考古工作者就不断到这里进行调查，每次都采集有陶器和石器。^①1958年，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黄文弼先生在这里进行了小规模试掘，在城堡内外开挖了三个探方，在墓葬区发掘了十四座墓葬。^②1986年，新疆大学历史系文博干部专修班又在这里进行了较大规模的发掘，共发掘墓葬七十六座，取得了比较丰富、翔实的科学资料。根据这些调查和发掘资料可知：焉不拉克城堡略呈长方形，面积约 60×50 平方米；北墙和东墙已倒塌，南墙和西墙保存较好，最高处达五米，基宽三米左右；城墙夯筑，或用土坯砌垒，城内地面上分布有袋形窖穴，大小不一，深约一米多；在南墙外有两间房址，面积各为 3.5×3.7 平方米和 4.2×4.5 平方米，二房相连，中间有过道相通，房门向东，墙壁用土坯砌垒。在城堡内外和房址中出土有单耳小陶杯、彩陶片、石磨盘、石球等。焉不拉克墓葬分布非常密集，在一个 5×5 平方米的探方中一般至少都有四五座，最多者可达十一座。墓葬多呈长方形，亦有椭圆形和正方形者，方向基本为西北—东南向，少数为正北向或东北—西南向。根据墓葬的叠压关系、形制结构、葬仪葬式、随葬器物诸方面情况，这些墓葬可分为三期，第一期是规模较大的竖穴二层台墓，其二层台多数是生土和土坯混合做成，少数是单纯的生土或土坯二层台；主要流行多人合葬，一墓最多者有九人，少数是单人葬，完整人骨的葬式基本是右侧屈肢，头向东南；随葬品较多，主要有陶钵、豆、腹耳壶和单耳杯，同时还有单耳小杯、单耳罐、双耳罐、碗和木盘、木桶及小件铜器、铁器等，彩陶数量较多；人种主要是蒙古种，欧洲人种只占少数。第二期是较简陋的竖穴墓，无二层台，墓壁多数是生土壁，少数是贴立土坯壁或生土与土坯混合壁；基本是单人葬，多人合葬很少，完整人骨的葬式多为向左屈肢，但上体姿势和头向变化较多，无定式；随葬品较少，主要是单耳小杯、单耳罐和双耳罐，同时也有钵、豆、腹耳壶、单耳杯和木盘、木桶及小件铜器等，彩陶数量减少；既有蒙古人种，也有欧洲人种，且欧洲人种有明显增加的趋势。第三期是地面上的土坯墓，有大小之分，大者砌垒规整，土

① 李遇春：《新疆发现的彩陶》，《考古》1959年第3期，第153—154页。

② 黄文弼：《新疆考古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83年版，第1—8页。

坯多错缝，用泥勾缝，小者简陋，仅用几块土坯围立而成，个别的是在浅穴边缘上再砌土坯；葬仪葬式基本与第二期相同；随葬品亦较少，主要是单耳小杯、单耳罐、双耳罐和个别的腹耳壶、单耳杯以及木盘、木桶和小件铜器等，第一期的典型器物陶钵和陶豆已消失不见，彩陶很少。总之，焉不拉克一、二、三期墓葬是相互连续的，第一期最早，第二期次之，第三期最晚，无论从墓葬形制、葬仪葬式、随葬器物的型式和人种等方面部可以看出从早到晚演变的某些规律，而第二期似具有过渡性质。

拉甫乔克墓葬位于四堡乡拉甫乔克村旁，1983 年仅清理了一座已遭破坏的墓葬。据残存情况，墓室为竖穴土坑，南北向，单人葬，头向南，随葬两件陶器和一件铜锥。^① 两件陶器均为彩陶，一为单耳盆，一为残罐，前者与焉不拉克墓葬的单耳钵基本一致，整个墓葬似与焉不拉克第二期墓葬相似。

五堡水库墓葬位于五堡乡水库边上，1978 年和 1986 年先后两次共发掘一百余座。详细资料未公布，仅见简略介绍。^② 墓葬形制为竖穴土坑，里面也使用土坯，主要为单人葬，侧身屈肢，这与焉不拉克第一、二期墓葬大约一致。随葬器物比较贫乏，较多的是毛、皮、毡衣物，特别是各色毛织物色泽鲜艳，图案多样，同时还有木铎、木桶、木勺、石杵、石砍锄、石磨盘和小件铜器等。陶器很少，只有单耳罐和腹耳壶，有的是彩陶，其形制与焉不拉克墓葬的同类器物完全相同。另外，还见有马、牛、羊骨和小米饼及青稞穗壳。

哈拉墩遗址位于五堡乡南六公里处，1957 年曾发现一件双耳彩陶罐，同时还见有一块土坯。^③ 彩陶罐颈部以上残缺，其花纹特征与上述三处墓葬的彩陶纹饰比较一致，而土坯之大小则与焉不拉克墓葬的土坯基本相同。该遗址有可能也是一处墓葬区。

上述几处遗址或墓葬地域相近，方圆大约三十公里左右，其文化内涵具有比较多的共同特征。这些特征主要是：第一，建筑材料使用土坯，无论是城堡、房址、墓葬皆然。第二，墓葬为竖穴土坑，有的有二层台，有的则系

① 新疆考古研究所东疆队：《新疆哈密拉甫乔克发现新石器时代晚期墓葬》，《考古与文物》1984 年第 4 期，第 105—106 页。

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建国以来新疆考古的主要收获》，载《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1949—1979），文物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71—172 页。

③ 李遇春：《新疆发现的彩陶》，《考古》1959 年第 3 期，第 153—154 页。

地面上的土坯墓室。第三,流行多人合葬或单人葬,葬式基本是屈肢葬。第四,陶器器形主要有单耳钵、单耳豆、腹耳壶、单耳杯、单耳罐、单耳小杯、双耳罐等,其中以前五种最为典型、最有代表性。第五,单耳钵和单耳杯的底部一般都钻有小孔,单耳杯的口沿部分往往被切割后又重新打磨光滑,似以实用器充明器。第六,彩陶较多,主要集中在上述前五种器形中,基本是红衣黑彩,花纹以曲线纹、锯齿纹、S形纹、十字双钩纹、倒三角纹以及由倒三角向下延长的竖线纹等最为常见。其中曲线纹和锯齿纹主要施于单耳钵和单耳杯的腹部,S形纹主要施于单耳豆的豆盘内和腹耳壶的腹部,十字双钩纹均施于单耳豆的豆盘内,倒三角纹多施于单耳杯、单耳罐、单耳豆和腹耳壶的口沿处,由倒三角向下延长的竖线纹主要施于腹耳壶的腹部(图一、二)。第七,铜器中的平头镞、柄部有廓和棱格的刀、鹤嘴锄形的木柄小刻刀等也都很有特征。这些特征在新疆其他地区乃至新疆境外的其他地区是不多见的,特别是如果将这些特征作为一个综合整体来看待,则是其他任何地方都不曾有的。

根据考古学文化的定名原则^①,一种考古学文化一般应具有这样几个条件,即有一定数量的遗址群和一定的地域范围;有比较显明的区别于他处的文化特征,主要是有一定数量的典型的器物群尤其是陶器群;对某些遗存有一定规模的科学发掘,从而有一定程度的了解和认识等。上述的几处遗址或墓葬已经基本上具备了这些条件,它们应该构成一种单独的考古学文化。按照一般以最初发现的小地名来命名考古学文化的惯例,焉不拉克城堡和墓葬发现最早,又经过科学发掘,资料也比较丰富,故命名为焉不拉克文化是比较合适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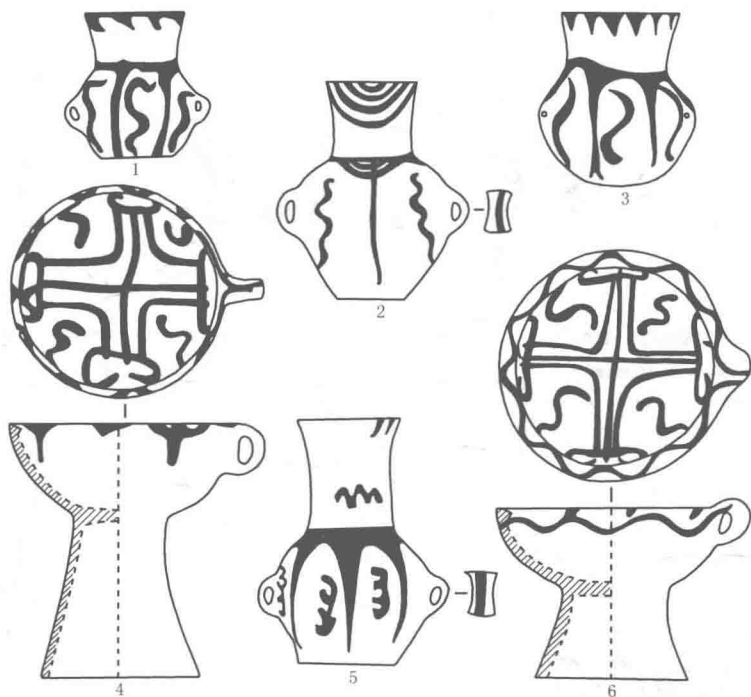
新疆地区的考古资料发现得已经相当不少,但绝大部分都缺乏比较深入的分析研究、综合和归纳,给学术界总的印象是零散而无系统,犹如只见一棵棵树木却不见一片片森林,或者只见一颗颗矿石但不见炼出的铁块。焉不拉克文化的发现和定名将有助于改变这种状况。它一方面可以使我们今后有目的地去探讨这一文化的各个方面,诸如其分布范围、来龙去脉、分期年代、经济形态、社会性质、与周围各文化的关系等,从而较快地廓清哈密地

① 夏鼐:《关于考古学上文化的定名问题》,《考古》1959年第4期,第169—172页。



图一 焉不拉克文化的典型陶器

1—4、6 单耳钵 5、7—9 单耳罐 10 双耳罐 11—12 单耳杯
(1—2、4—7、9—12 焉不拉克墓葬 3 拉甫乔克墓葬 8 焉不拉克城堡)



图二 焉不拉克文化的典型陶器

1—3、5 腹耳壶 4、6 豆（均焉不拉克墓葬）

区或者东疆地区的古代文化面貌；另一方面则可以促使和鞭策我们对新疆其他地区的许多考古资料进行考古学文化的分析和研究，力争比较科学地、准确地划分出不同的考古学文化，从而使整个新疆地区的史前文化面貌逐渐明晰起来。

二、焉不拉克文化的时代和年代

在焉不拉克文化正式命名以前的较长时期内，它所包括的上述几处遗址或墓葬均被定为新石器时代或铜石并用时代^①，这主要是因为这些遗址或墓葬

① 李遇春：《新疆发现的彩陶》，《考古》1959年第3期，第153—154页；黄文弼：《新疆考古发掘报告》，第1—8页；新疆考古研究所东疆队：《新疆哈密拉甫乔克发现新石器时代晚期墓葬》，《考古与文物》1984年第4期，第105—106页；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建国以来新疆考古的主要收获》，载《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1949—1979），文物出版社1979年版，第171—172页。